

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 HNSS-2024-014

采 购 人： 三亚环境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 海南赛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日 期： 2024年04月04日



农村生活污水设施过渡期运维管养服务项目—2024-04-03 17:38:38
35510—7.6.1005.284
798ba0474e44b1a51ce3fc717

政府采购计算机辅助评标须知

一、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及报送要求

1、电子投标文件应当统一使用符合国家检测标准经所属交易平台认可的“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的文本等其他内容编制后，需导入“电子标书制作工具”生成电子投标文件。

2、“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必须配备含有本单位电子标书工具加密锁才能使用，采购供应商不得将电子标书工具加密锁转借或使用他人的电子标书工具加密锁编制投标文件。

3、如本招标文件要求采购供应商同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和纸质投标文件，为确保电子文件与纸质文件一致，纸质投标文件应使用“电子标书制作工具”的打印功能进行打印。如电子文件和纸质文件存在不一致的地方，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4、为保证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安全性和完整性，电子文件转换完成后，应在规定部位加盖含有CA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并使用CA数字证书进行加密，生成后缀名为GPT格式的加密投标文件用于正常的投标工作。

5、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应将电子投标文件复制到光盘及U盘各一份，按照招标文件的相对应条款的规定进行密封及递交，如有电子招标投标系统，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电子招标投标系统。光盘表面应粘贴标签，写明项目名称、采购人名称、采购供应商名称等信息。光盘及U盘只能有文件名一致、内容一致的电子投标文件，不得含有其他无关文件，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开标时，以在电子招标投标系统上传的文件导入为准，如上传文件无法导入，则导入光盘上的文件，如光盘上的文件无法读取时，则导入U盘上的文件。若电子招标投标系统上传的文件、光盘和U盘文件全部无法读取，则该投标文件应被拒绝。

6、提交光盘及U盘介质中只能有内容一致的唯一电子标书文件，不能有其它任何文件，注意查杀电脑病毒。

7、开标必须携带加密投标文件的CA数字证书和光盘、U盘拷贝的投标书。

二、计算机辅助开、评标方法

1、采购代理（或采购人）应安排熟悉计算机辅助开标系统的工作人员登录开标系统进行的开标工作。

1.1 开标系统包含开标倒计时、同步投标人、开标准备、开标、唱标、开标报表、开标结束共七个功能环节。

1.2 登录系统后，进入到项目管理界面，选择本次需要开标的项目，点击【进入开标系统】按钮即可以进入到项目开标主流程页面。

1.3 在开标时间未到达之前，会显示开标倒计时剩余时间。到达开标时间后，开标准备、开标、唱标、开标报表、开标结束等功能方可进行操作。

1.4 在系统中可使用【同步投标人】功能，同步已报名的供应商信息。

1.5 【开标】阶段中会显示投标单位、文件状态、投标人解密信息，可使用【同步投标文件】功能批量获取采购单位在交易系统上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之后在开标电脑上，依次插入各供应商的CA数字证书进行投标文件解密。解密成功后，界面上会显示绿色的“已解密”。如批量获取不成功或解密失败可使用采购供应商的光盘或U盘重新导入电子版投标文件并重新解密。

1.6 解密阶段完成后，在【唱标】页面可显示唱标信息，可由采购代理（或采购人）唱读供应商名称、报价、交付期等内容。

1.7 【开标报表】页面记录开标过程产生的数据，并且可添加记录开标现场情况和开标现场人员情况，具体由采购代理（或采购人）进行操作记录。

1.8 开标活动完成后，点击【开标结束】按钮可进行评标活动。

2、评标委员会到齐后可进行评标工作

2.1 公开招标和邀请招标类型的项目须有采购人组织建立资格审查小组，进行资格审查工作，资格审查人员可登录系统进行资格审查。

2.2 评标专家需使用个人账号和密码登录计算机辅助评标系统进行评标，根据招标文件设定的评标流程依次完成符合性评审或打分评审，即可完成本次评标工作。如电子文件和纸质文件存在不一致的地方，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2.3 评标完成后，评标专家应使用CA数字证书在评标报表上加盖电子印章，最后会生成包含评标专家数字签名的电子评标报表，可供采购代理（采购人）打印书面评标报表。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三、获取招标文件.....	2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
五、公告期限.....	2
六、其他补充事宜.....	2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4
A. 说明和释义.....	9
B. 招标文件.....	11
C. 投标文件.....	12
D. 投标文件的递交.....	15
E. 开标、评标和定标.....	16
F. 授予合同.....	20
G. 询问、质疑和投诉.....	22
H. 纪律和监督.....	27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8
农村生活污水设施过渡期运维管养服务项目__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29
前附表.....	29
项目基本信息:	29

开标一览表信息:	29
评标参数信息:	29
初步评审标准:	30
资格性审查标准.....	30
符合性审查标准.....	31
详细评审标准:	31
技术部分.....	31
商务部分.....	32
价格评审.....	33
正文部分.....	34
一、 总则.....	34
二、 评标方法.....	34
第五章 合同文本.....	40
农村生活污水设施过渡期运维管养服务项目_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5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57
初步评审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58
综合评分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59
1、 开标一览表格式.....	60
1.1 分项报价明细表.....	61
2、 投标函.....	63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64
4、 法人授权委托书.....	65
5、 联合投标协议书（不接受联合体适用）.....	66
6、 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67
7、 投标人基本情况.....	69

8、相关证明材料.....	70
9、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81
10、项目管理机构.....	82
11、中小企业声明函.....	84
1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85
1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86
14、商务标偏离表.....	87
15、技术标偏离表.....	88
16、服务方案.....	89
17、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它文件.....	91

农村生活污水设施过渡期运维管养服务项目—2024-04-03 17:18:38.454—1b798ba0474e44b1a51ce3fc717
35510—7.6.1005.284

(3) 提供“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4) 提供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5) 本项目支持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以及支持创新产品和服务等相关扶持政策，详见招标文件。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4年04月04日00时00分至2024年04月12日00时00分（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v/>

方式：网上报名，网上下载

售价：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4年04月25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三亚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亚市吉阳区新风街259号）三亚开标室4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6.1、投标人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企业信息管理系统(<http://zw.hainan.gov.cn/ggzv/>)中登记企业信息，然后登陆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zw.hainan.gov.cn/ggzv/>)下载，查看电子版的招标文件及其他文件；6.2、电子标（招标文件后缀名.GPZ）：必须使用最新版本的电子投标工具（在<http://zw.hainan.gov.cn/ggzv/ggzv/xgrjxz/index.jhtml>下载投标工具）制作电子版的投标文件；6.3、投标人务必在投标截止日期前将电子投标文件-GPT文件格式上传到（<http://zw.hainan.gov.cn/ggzv/>）网址，并在开标前将电子投标文件提交到开标地点（须含有GPT文件格式和PDF文件格式）。如未上传和提供电子版文件则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6.4、投标人在开标的时候必须携带加密锁(CA锁)，如未携带则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5、公告发布媒介：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中国采购与招标网；6.6、有关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6.7、本项目参照政府采购规则招标。项目采购活动监督部门：三亚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联系人：高工，联系电话：0898-88285361。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三亚环境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榆亚路576号

联系方式：(0898) 8821 685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海南赛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临春河路211号金鼎公寓A5栋302房

联系方式：0898-8824473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龙工

电话：0898-8824473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2.1	项目名称	农村生活污水设施过渡期运维管养服务项目
2.2	项目编号	HNSS-2024-014
2.3	采购人	名称：三亚环境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联系人：周总 电话：(0898) 8821 6854
2.4	代理机构	名称：海南赛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龙工 电话：0898-88244737
2.5	采购预算	项目预算金额：6360500.00 元 最高限价：6360500.00 元 注： 1、超出总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报价，按无效投标处理；各分部分项单价超出第三章采购需求中对应单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2、超出总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报价，按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采购范围的全部内容； 4、为防止恶意竞标导致采购人权益无法保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或下浮率）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或下浮率），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废标处理。
2.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2.7	投标人资格要求	见第一章招标公告“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和第六章“8、相关证明材料”。
2.8	服务期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65 个日历天
4.2	委托代表人的资格条件	开标现场需单独提供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并提供身份证原件核实身份。否则，投标人不得参加

		开标会议。
4.3	委托代表人的代理权限	委托代理人只能代表委托人处置投标活动中的一般事务，提出质疑、投诉等特殊事项，必须经法定代表人特别授权。
6.7	核心产品	无
10.1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不组织
15.3	是否允许选择性报价	不接受选择性报价
16.1	投标保证金金额	根据三亚市财政局关于修改《三亚市财政局关于规范三亚市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收取行为的通知》等2个行政规范性文件的通知（三财[2023]1066号），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6.2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根据三亚市财政局关于修改《三亚市财政局关于规范三亚市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收取行为的通知》等2个行政规范性文件的通知（三财[2023]1066号），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6.3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	根据三亚市财政局关于修改《三亚市财政局关于规范三亚市政府采购投标保证金收取行为的通知》等2个行政规范性文件的通知（三财[2023]1066号），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7.1	投标有效期	自开标之日起90天
18.1	投标文件份数	提供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和光盘各一份，开标一览表一份 注：为了响应无纸化招标投标工作，投标人在开标现场无须提供纸质投标文件，以投标人上传的GPT文件格式的投标文件为主。U盘和光盘内应均包含GPT文件格式和PDF文件格式。
20.1	投标截止时间	2024年4月25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
20.2	不投标	获取招标文件后投标人自行决定是否参加投标。
21.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不退还
22.9	在开标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2、投标人未在投标截止日期前将电子投标文件-GPT文件格式上传到（http://zw.hainan.gov.cn/ggzy/）网址； 3、投标人在开标的时候未携带加密锁(公司或法人CA锁)，导致通过广联达系统获取解密投标文件不成功。 4、投标企业报名表中投标文件上传IP一致的。

23.1	评审委员会的组建	评审委员会构成：共 5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0 人，评标专家 5 人。评审专家从海南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三亚区域中随机抽取。
27.1	中标候选人人数	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
28.2	评审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政府采购政策	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p>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的规定，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10%-20%（工程项目为3%-5%）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3%-5%作为其价格分。</p> <p>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p>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监狱企业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p>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未提供的，视为放弃享受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p>5、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节能、环保（本项目不适用）	<p>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p> <p>2、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如属于品目清单强制采购范围的，供应商应按上述要求提供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鲜章），否则投标无效。（实质性要求）</p> <p>3、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如属于品目清单优先采购范围的，按照第四章详细评审标准的规则进行加分。</p> <p>注：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p>

		<p>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可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p>
	说明	<p>中标人在签收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专家评审劳务费。根据招标代理机构与采购人签订的代理协议中相关规定：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中标人在签收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本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为：31870.00 元（大写：叁万壹仟捌佰柒拾元整）。招标代理服务费计算依据为《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 号。采购人不再单独补偿中标人该笔费用。</p> <p>代理费收取账户信息如下： 收款人名称：海南赛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亚分行亚北支行 账 号：266283860033 注：付款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出具专票，税率为 1%。</p>
	电子投标说明	<p>1、投标人若通过广联达系统获取解密投标文件不成功的，可通过递交的电子版投标文件（GPT 格式）解密获取（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应将电子投标文件复制到光盘及 U 盘各一份，开标时，以在电子招标投标系统上传的文件导入为准，如上传文件无法导入，则导入光盘上的文件,如光盘上的文件无法读取时,则导入 U 盘上的文件），若电子招标投标系统上传的文件、光盘和 U 盘文件全部无法读取，则该投标文件应被拒绝；</p> <p>2、密封的开标一览表需包含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p>
	其他说明	<p>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p> <p>2、供应商可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p>

3、解释顺序：构成本采购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采购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办法、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4、投标人应按时参加开标会议，开标现场需提供以下资料：

4.1 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电子版投标文件 U 盘和光盘各一份单独密封。**注：开标一览表需包含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明细表。**

4.2 开标现场需单独提供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证明、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并提供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核实身份。如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的，则提供加盖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证明及其身份证原件核实身份，无需再提供授权委托书。否则，投标人不得参加开标会议。

4.3 开标现场需单独提供加盖公章的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参考招标文件中第六章格式文件 8-7，按照信用承诺内容进行承诺，一式两份加盖公章：单独携带一份（主管财政部门存一份，开标现场需要审查），一份放置电子投标文件中。

4.4 开标现场需携带加密锁(公司或法人 CA 锁)，按开标流程现场提供给主持人以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5、服务技术方案编制应精简、文字宜精炼、内容具有针对性，文字清晰可辨，杜绝以加大字体、加大行距形式追求页数厚度，总体控制在 300 页以内，如重点不突出，内容繁冗超过 400 页的酌情扣分。

A. 说明和释义

1 适用范围

-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活动。
- 1.2 本招标活动及招标结果受中国法律的制约和保护。

2 采购说明

- 2.1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2 项目编号：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3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4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5 采购预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6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7 投标人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8 服务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词语释义

- 3.1 响应：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按规定投标的行为。
- 3.2 合同：采供双方根据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规定的内容签署的、以书面形式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协议的所有文件。
- 3.3 甲方（采购人）：合同中明确规定的实际购买货物和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和自然人。
- 3.4 乙方（供应商）：合同中规定的向采购方提供货物和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和自然人。
- 3.5 伴随服务：合同规定乙方应承担的与提供货物和服务有关的辅助服务，比如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技术援助、培训、配合措施、维修响应及合同规定的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 3.6 知识产权：指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等无形财产专有权利的统称。
- 3.7 天：日历日。
- 3.8 交货地点：由合同约定的乙方提交的货物和服务的最终到达地点。
- 3.9 合同价款：由合同约定的、在乙方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乙方的价款。

3.10 产地：货物开采、生长、生产、最终制造、加工或提供服务的来源地。

3.11 不可抗力：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4 投标委托

4.1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处理投标事务。

4.2 委托代表人的资格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3 委托代表人的代理权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4 委托代理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符合格式要求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5 投标费用（实质性要求）

5.1 投标人自行承担参加投标的全部费用，自行承担投标失败的风险。

6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6.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处理

6.2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任一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6.3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

6.4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6.5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

6.6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和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6.7 本采购项目核心产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8 利害关系供应商处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项目实行资格预审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可以参加资格预审，但只能由供应商确定其中一家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后续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6.9 前期参与供应商处理。除单一来源的项目，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标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6.10 利害关系代理人处理。2家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否则，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7 知识产权（实质性要求）

7.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7.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7.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7.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B. 招标文件

8 招标文件的构成

8.1 招标文件规定本次招标活动的规则，提供编制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

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一) 招标公告；
- (二) 投标人须知；
- (三) 采购需求；
- (四) 评标方法和标准；
- (五) 合同文本；

(六) 投标文件格式。

8.2 投标人应当仔细阅读、充分关注和正确理解招标文件中陈述的所有事项，遵循格式文件的规定和签署要求。不能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将被拒绝。

9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9.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依法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

9.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至少3日前发布变更公告；不足上述时间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

9.3 供应商应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和《海南省政府采购网》查询本项目的更正公告，以保证其对招标文件做出正确的响应。供应商未按要求下载相关文件，或由于未及时关注更正公告的信息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9.4 投标人认为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可以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申请，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决定是否采纳投标人的申请事项。

10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10.1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C. 投标文件

11 投标文件计量单位和使用文字

11.1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次采购项目所有合同项下的投标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11.2 投标文件使用中文编制。投标文件部分内容必须使用其他文字的，应当附有该文字的中文译本。投标人承担未附中文译本或中文译本不准确而引起不利后果。

11.3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虚假响应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11.4 如因未翻译而造成的废标，由投标人承担。

12 联合体投标

12.1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2.2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仅适用于允许联合体参与的项目）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开标一览表信封

13.1.1 开标一览表；

13.1.2 投标分项报价明细表（若有）

13.1.3 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为非中小企业的，可不提供）

13.1.4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为非监狱企业的，可不提供）

13.1.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

13.2 投标文件

13.2.1 投标报价(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13.2.2 商务响应文件 (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13.2.3 技术响应文件 (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13.2.4 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13.2.5 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14 投标文件编制说明

14.1 投标文件必须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统一格式顺序编写。**要求投标文件全部内容制作详细的目录（包括页码的编制），为评审时查询作索引。**

14.2 开标一览表是开标仪式上的唱标内容，投标人应按规定格式填写。

15 投标报价

15.1 《开标一览表》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实质性要求）。

15.2 《开标一览表》中的每一个费用单项，均应填写单价和计算总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署。

15.3 除了项目特殊要求，投标人每种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实质性要求）。

15.4 报价全部采用人民币表示。

15.5 超出采购预算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16 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保证金金额：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2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4 投标保证金用于保护本次招标活动，防范投标人恶意利用制度缺陷扰乱开标评标秩序，避免投标人投标后随意撤回投标或随意变更应承担的相应义务，给本项目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

16.5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16.6 未中标的供应商，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系统中自动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16.7 中标的供应商，投标保证金将在采购合同签署后5个工作日内，由中标供应商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系统中操作退还投标保证金。

16.8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6.8.1 开标以后、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回其投标的；

16.8.2 投标人中标后，在规定时间内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6.8.3 投标人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的；

16.8.4 投标人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16.8.5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或澄清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6.8.6 投标人围标或串通投标的；

16.8.7 投标人向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求中标的；

16.8.8 投标人以非法手段影响评标的；

16.8.9 投标人中标后不按规定缴纳服务费的；

16.8.10 投标人在本次投标过程中出现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恶意串通、扰乱开标评标持续的行为或恶意利用规则谋求不法利益的行为。

17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7.1 自开标日起90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投标人投标文件中必须载明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可以长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但不得短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否则，其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7.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协商应当以

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的形式进行。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拒绝接受延长有效期要求的投标人，其投标将被拒绝，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由此给投标人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可以自主决定是否给予适当补偿。

18 投标文件的份数、签署和盖章要求

18.1 投标文件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8.2 投标文件以电子版投标文件为准。

18.3 投标文件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和内容应完整。投标文件逐页编码，编制目录。

17.4 因本项目为电子招标，如中标后签订合同前，采购人需存档中标人纸质投标文件，中标人需无条件按其电子投标文件进行打印胶装，并递交给采购人，打印装订等费用自理。如采购人无需纸质投标文件，本条忽略。

特别说明：投标人须提交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单独密封）。电子版投标文件必须包括光盘和U盘，且必须包含两种版本的内容：一版是GPT格式，另一版是PDF格式，提交后不予退还。

D. 投标文件的递交

19 投标文件的装订、密封及标记

19.1 投标文件应按以下方法分别装袋密封：

19.1.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的开标一览表（含分项报价明细表）密封在一个密封袋中。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和光盘各一份密封在一个密封袋中。在密封袋上，要清楚标明“开标一览表”、“电子版投标文件”字样。

19.1.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密封，在所有密封口处粘贴密封条，不得出现裸露密封口，在密封条上标明“2024年4月25日15时30分之前不得启封”或“密封条”字样，并在密封条与密封件交接处加盖投标人公章。密封件标明招标项目名称（包次）、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及“投标文件”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9.1.3 投标人应参考上述要求密封及书写标记。

20 投标截止

20.1 投标截止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0.2 投标人应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密封后送达开标地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采购代理机构将告知投标

人不予接收的原因。

20.3 为了响应政府采购优化营商环境的政策，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时，密封袋的书面格式和内容出现错误，即不满足本章的19.1.1和19.1.2条款。投标人只要出书面承诺其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是正确的，实质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其投标可不被拒绝，但是评标委员会应在评审办法“投标文件的规范性”进行相应扣分。

20.4 本次招标不接收邮寄的投标文件，请投标人提前规划投标及参加开标事宜。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投标人在递交了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21.2 投标人的修改书或撤回通知书，应由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盖单位印章。修改书应按投标人须知第19条规定进行密封和标注，并在密封袋上标注“修改”字样。

21.3 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提交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均不予退还。若投标人强行撤回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将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

E. 开标、评标和定标

22 开标

22.1 开标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进行，采购人、投标人应派代表参加并签到以证明其出席。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参加开标活动。

22.2 参加开标会议的投标人代表应携带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若到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未携带以上证件的人员不得进入会场。每家投标人最多派出2位代表进入开标仪式现场。

22.3 开标时，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其自己递交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主持人将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当众拆封，并由主持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宣读。

22.4 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确认投标文件情况，仅限于确认其自己递交的投

标文件的密封情况，不代表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对其他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密封情况有异议的，应当当场反映开标主持人或者现场监督人员，要求开标现场记录人员予以记录，并在评标时予以认定处理，但不得干扰、阻挠开标工作的正常进行。

22.5 主持人宣读投标人的名称、投标价格、服务期限及其投标的修改、投标的撤回等。记录人制作开标记录。

22.6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22.6.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2.6.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2.6.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2.6.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2.6.5 以上情形将由记录人记录在开标一览表，由评审委员会在初步审查时进行修正；

22.7 投标人如果对唱标内容有异议，应在获得主持人同意后当场提出。不属唱标错误的，应当请异议人核验“开标一览表”并维持原唱标结果；确属唱标人宣读错误的，应当将该“开标一览表”向所有开标仪式参与人公示，当场予以更正。

22.8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2.9 在开标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2.9.1 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22.9.2 投标人未在投标截止日期前将电子投标文件-GPT 文件格式上传到（<http://zw.hainan.gov.cn/ggzy/>）网址；

22.9.3 投标人在开标的时候未携带加密锁(公司或法人 CA 锁)，导致通过广联达系统获取解密投标文件不成功。

22.9.4 投标企业报名表中投标文件上传 IP 一致的。

23 评审委员会

23.1 评审委员会组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4 评标内容的保密

24.1 开标后，至正式授予中标人合同止，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所有资料、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等，都不能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24.2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委员会成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导致其投标资格被取消。

24.3 在评标期间，评审委员会将通过指定联络人与投标人进行联系。

25 对投标文件的初步审查

25.1 初步审查内容为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是否缴纳保证金、内容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齐全。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进行资格审查，评标委员会进行符合性审查。

25.2 初步审查中，对价格的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修正：

25.2.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5.2.2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25.2.3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5.2.4 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25.3 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重大偏离系指货物和服务的质量、数量及交货期明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这些偏离不允许在开标后修正。但评审委员会将允许修改投标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5.3.1 下列情况属于重大偏差：

- (1) 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投标担保或者所提供的投标担保有瑕疵；
- (2) 投标文件没有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
- (3)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
- (4)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格、技术标准的要求；
- (5) 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不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 (6)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7)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有上述情形之一的，为未能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作废标处理。招标文件对重大偏差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5.4 细微偏差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25.5 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要求存在细微偏差的投标人在评标结束前予以补正，即评审委员会将允许修改投标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拒不补正的，在详细评审时可以对细微偏差作不利于该投标人的量化，量化标准应当在招标文件中规定。

25.6 评审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判定，只依据投标文件的内容，不依靠开标后的任何外来证明。

25.7 下列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5.7.1 投标文件未按照本须知第 18 条规定签署和盖章；

25.7.2 未按规定提交资格文件；

25.7.3 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

25.7.4 投标人拒绝修正错误；

25.7.5 投标人的报价是选择性的；

25.7.6 拆包报价的。

26 投标的澄清

26.1 评审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必须按照评审委员会通知的时间、地点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澄清。

26.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有投标人代表的签署，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7 定标

27.1 本项目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评审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意，采购人按照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不能认为采购人只能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中标供应商，采购人有正当理由的，可以确定后一顺序中标候选人中标供应商。

28 投标文件的评价和比较

28.1 评审委员会将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

28.2 评审方法：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8.3 最低的投标报价（低于成本价除外）或最高的折扣比例是中标的重要条件，但不是唯一条件。

F. 授予合同

29 中标人的确认

29.1 评审委员会根据本招标文件“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对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按照《评标方法和标准》排序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

29.2 评审委员会有权按招标文件的要求评定并推荐中标候选人，也有权拒绝任何或所有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的投标。

30 合同授予标准

30.1 采购人应当把合同授予评审委员会按本须知第25条规定推荐的第一顺序中标候选人。被授予合同的投标人必须具有实施本合同的能力和资源。中标人拒签合同，或不能在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0.2 确认中标人之前，采购人有权对中标候选人诚信履约的能力进行最后审查。审查方式包括询问、调查、考察、要求中标候选人作出履约承诺或担保等。如果发现中标候选人提供了虚假材料，在投标响应中有故意隐瞒或虚报的情节，在以往的中标项目中有不诚信履约的情形，不能按采购人要求作出相应的履约承诺或担保等，采购人有权否决其中标资格，按顺序确定排名随后的中标候选人中标。

31 中标通知书

31.1 确定中标人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应当规定签署合同的日期和地点。

31.2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之一，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1.3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1.4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本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

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取得有权主体的认定以后，将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人也应当缴回），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人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1.5 中标公告发出后，中标供应商自行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可凭有效身份证明证件到采购代理机构办理。中标通知书的送达方式，包括传真、快递、电子邮件和委托代理人领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选用其中一种或多种方式送达。

31.6 采购代理机构没有对未中标人解释落标原因的义务。

31.7 签订合同

31.8 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按照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签订合同。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最长不得超过5个工作日。

31.9 中标人拒签合同，或不能在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1.10 中标人放弃中标或被取消中标资格后，采购人有权按评审委员会推荐的顺序确定备选中标候选人中标并与其签订合同。所有被确定中标的候选中标人均放弃中标或被取消中标资格，采购人应当重新组织招标。弃标或被取消中标资格的供应商不得参加重新招标。

31.11 中标人拒签合同或放弃中标是违约行为，应当依法赔偿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实际损失。

31.12 前款所称“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实际损失”，是指顺延中标人的中标价格高于违约人中标价格的高出部分。

31.13 签订合同及合同条款应以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为依据。

31.14 中标人在合同签订之后两个工作日内，将签订的合同（一式壹份）送采购代理机构，同时将合同盖章扫描件一并发给招标代理机构，中标人应及时办理，否则耽误采购人合同公示时间，所有后果由中标人承担。（详见须知附表中联系方式）。

32 验收

32.1 中标人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投标文件承诺的条件进行验收。

32.2 采购人可以独立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验收出现争议时，中标人可以与采购人协商共同邀请第三方参与验收。

G. 询问、质疑和投诉

33 询问

33.1 供应商对本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应当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3.2 询问应当用传真、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

33.3 对询问的答复，将依据是否是重要的共性问题，决定是否同时告知其他投标人。

34 质疑

34.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本代理机构或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34.2 质疑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质疑事项；事实依据和证明材料；法律依据；提出质疑的日期。质疑函必须由提出质疑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并加盖企业法人公章。

34.3 不符合本章第34.1和34.2款规定的质疑是无效质疑，不予受理。

34.4 代理机构接收质疑方式：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http://zw.hainan.gov.cn/ggzy/>）中以电子版的方式上传书面质疑函。

联系部门:招标部

联系人及电话: 龙工 0898-88244737

通讯地址:海南省三亚市吉阳区临春河路211号金鼎公寓A5栋302房。

34.5 对于供应商的有效质疑，我们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和《海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办法》的规定及时予以答复。

34.6 供应商应当慎重使用质疑的权利。属于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产生一般疑问的，应当根据政府采购法第52条的规定提出询问，本代理机构有义务及时作出答复。

34.7 供应商质疑范本可以参照如下格式：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35 投诉

35.1 供应商对质疑事项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没有在法定期限内得到答复的，可以依法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进行投诉。

35.2 供应商的投诉，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35.3 供应商投诉范本可以参照如下格式：

农村生活污水设施过渡期运维管养服务项目—2024-04-03 17:18:38.454—fb798ba0474e44b1a51ce3fc17
35510—7.6.1005.284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_____年____月_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农村生活污水设施过渡期运维管养服务项目—2024-04-03 17:18:38.454—fb798ba0474e44b1a51ce3fc717
35510—7.6.1005.284

H. 纪律和监督

36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他人的合法权益。

37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不得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不得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不得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不得向招标采购单位、评审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不得拒不遵守开标纪律，故意扰乱开标会场秩序或其他无理取闹行为；不得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不得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有上述情形之一的投标人，属于不合格投标人，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将被取消。

38 对评审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审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本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评标方法和标准”的规定之外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39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1、项目名称：农村生活污水设施过渡期运维管养服务项目
- 2、服务地点：海南省三亚市
- 3、项目内容：对各区（育才生态区）已治理村庄的 91 个自然村、9 个连队、2 个社区，共计 102 个自然村（连队/社区）的农污设施进行运维管养，主要包括污水处理设施、污水提升泵站、污水收集管网以及相关配套的附属设施。
- 4、采购资金：建设资金来源于区级财政资金
- 5、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65 个日历天。
- 6、预算价：6360500.00 元。
- 7、报价要求：

(1) 本项目采购预算暂定为 6360500.00 元。投标人需对污水主管网（包括污水主管网、管井）、支管网（包括接户管、尾水排放管）、污水处理站（包括一体化污水处理站、分散式移动污水处理站、人工湿地等）、污水提升泵站、化粪池的运维服务费分别进行报价；其中污水主管网（包括污水主管网、管井）运维最高限价为 15000 元/公里/年，支管网（包括接户管、尾水排放管）运维最高限价为 5000 元/公里/年，污水处理站（包括一体化污水处理站、分散式移动污水处理站、人工湿地等）运维最高限价为 1.68 元/吨，污水提升泵站运维最高限价为 0.84 元/吨、化粪池运维最高限价为 100 元/座/年。供应商的报价单价必须小于或等于分别对应的最高投标限价，否则为无效响应作废标处理。

(2) 本项目采取综合单价包干。各管网、污水处理设施、污水提升泵、化粪池数量以移交清单为准。

(3) 污水处理站处理水量若任何一个污水处理站平均处理量低于该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 60%的，招标人同意按照设计处理能力的 60%支付污水处理费；若任何一个污水处理站未配置水量计量设备，无法实现水量计量的，按设施的设计水量的 60%计算处理水量；提升泵站水量移交运维的提升泵站设计处理规模计算提升水量。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标包名称：农村生活污水设施过渡期运维管养服务项目

前附表

项目基本信息：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价格评审方式：金额报价

中标方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推荐数量：3

开标一览表信息：

序号	列名称
1	投标单位名称
2	投标报价（小写）
3	投标报价（大写）
4	服务期

评标参数信息：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评标办法：综合评分法

是否缴纳投标保证金：否 预算金额：6360500.00 元

评标委员会信息：评委总人数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0人，专家5人

价格折扣设置：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设置：

小微企业价格扣除率：10 %

联合体均为小微企业视为小微企业

监狱、福利性企业视为小微企业

扣除后的金额报价=金额报价*(1-扣除率)

扣除后的下浮率报价=下浮率报价+扣除率

备注：投标人或产品若同时享有以上价格扣除情况的，仅对“投标报价分”进行一次价格扣除，并不作叠加扣除。

评标分值组成：评审项评分不采用百分制

序号	评审步骤	分值（分）	是否价格评审
1	技术部分	48	
2	商务部分	22	
3	价格评审	30	√

初步评审标准：

资格性审查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 供应商为法人，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书或批准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2) 供应商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3) 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4)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资格承诺函或2022年度或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2023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财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非盈利性单位可不提供）、现金流量表）并加盖公章。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资格承诺函或2023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社会保障缴费记录复印件及2023年至今任意1个月的纳税记录复印件加盖公章（零纳税须提供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且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加盖公章）。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信用查询	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需提供承诺书并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于现场登录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信用承诺	提供“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环保承诺	提供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符合性审查标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并且符合其他报价规定
投标文件份数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份数
不存在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商务、技术、服务应答内容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无重大缺漏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有效期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详细评审标准:

技术部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运维内容响应及项目运维的理解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运维内容响应及项目运维的理解进行综合评审: 1、对本项目需求理解认识深刻透彻,熟悉项目运维要求及服务内容,充分响应项目运维服务的,得8分; 2、对本项目需求理解认识较详细,了解项目运维要求及服务内容,基本响应项目运维的,得5分; 3、有对本项目需求基本理解认识内容,对项目运维要求及服务内容不清楚,对项目运维内容响应不全面的,得3分; 4、未提供相应内容不得分。	8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2	运维组织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运维组织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1、针对对本项目运维服务要求，运维组织方案合理可靠，配置人员及机具完全满足本项目要求，得8分。 2、针对对本项目运维服务要求，运维组织方案基本合理，配置人员及机具基本满足本项目要求，得5分。 3、对本项目运维服务要求，运维组织方案可行性差，配置人员及机具合理性差的，得3分。 4、未提供相应方案不得分。	8
3	运营维护管理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运营维护管理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1、方案内容全面具体，针对性及可操作性强，完全满足本项目需求，得8分； 2、方案较详细、针对性及可操作性一般，基本满足本项目需求，得5分； 3、方案粗略简单或有较多与本项目无关内容、针对性及可操作性弱，不能完全满足本项目需求，得3分。 4、未提供相应方案不得分。	8
4	服务保障措施	根据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质量保证措施及承诺进行综合评审： 1、质量保证措施及承诺全面具体，针对性及可行性强，得8分； 2、质量保证 措施及承诺较详细，但针对性及可行性一般，得5分； 3、质量保证措施及承诺粗略，针对性及可行性较差，得3分； 4、未提供相应措施的不得分。	8
5	运维服务重点难点分析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运维服务重点难点分析进行综合评分： 1、对本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周全具体，解决方案及措施针对性及可操作性强，得8分； 2、对本项目有重点难点分析但解决方案及措施针对性及可操作性一般，得5分； 3、有对本项目重点难点分析粗略、解决方案及措施针对性及可操作性差，得3分； 4、未提供相应分析及措施不得分。	8
6	运维应急处置方案	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运维应急处置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1、方案管理制度全面具体，针对性及可操作性强，得8分； 2、方案较详细，但针对性及可操作性一般，得5分； 3、方案粗略，针对性及可操作性较差，得3分； 4、未提供相应方案的不得分。	8

商务部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	------	------	----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项目服务人员配备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环境或给排水类专业的高级（或以上）技术职称，得4分； 证明材料：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有相关证书及在本单位任职的证明材料（提供2023年08月（含）至今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4
2	履约能力评价	自2021年1月1日起至今，投标人每承接过1个污水处理类项目运维经验得3分，本项满分18分。 证明材料：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时间按合同签订的时间为准，并加盖公章。	18

价格评审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
1	报价得分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100*报价分值权重；评标基准价等于有效投标单位中价格扣除后报价的最小值。	30

农村生活污水设施过渡期运维管养服务项目—2024-04-03 17:18:38.454—fb7c91b041e44b1a51ce317171
 35510—7.6.1005.284

一、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等法律和规章，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1.2 评标工作由招标采购单位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招标采购单位依法组建的评审委员会负责。评审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1.3 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以相同的评审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1.4 反对不正当竞争，反对恶意压低投标价格。

1.5 评审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2) 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 (3) 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或者受采购人委托按照事先确定的办法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
- (4) 向招标采购单位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1.6 评标过程严格保密。投标人对评审委员会的评标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7 评审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依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1.8 评审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事项，可提请招标采购单位书面解释说明。

二、评标方法

(一) 评审规则

2.1.1、本招标项目的评审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满分为 100 分。

2.1.2、综合评分的因素包括以下内容：价格、商务、技术等。

2.1.3、评审步骤：先进行初步审查，再进行详细评审。初步审查包括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详细评审是对技术、商务及价格因素的评审。只有通过初步审

查的投标人才能进入详细评审。

2.1.4、综合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审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审委员会成员分别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状况、商务状况、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等进行评议和比较，赋予技术分和商务分。各评委赋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技术得分或商务得分。按综合评分法的报价计算方法计算各投标人的价格得分。将技术得分、商务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每个投标人的综合得分。

2.1.5、综合得分按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

2.1.6、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依次类推。

（二）初步评审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四条规定，公开招标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评审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进行评审。只有对《初步评审表》所列各项目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对投标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产生争议的，评审委员会以记名方式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被淘汰。

2、评审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关资料证明文件是否真实有效、是否提交投标保证金、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要求、投标文件的总体编排是否基本有序等。

3、在详细评审之前，评审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符合招标文件重要条款、条件和规格的要求，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采购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的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评审委员会认定投标文件是否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找外部的证据。

4、无效投标的认定

评审过程中，投标文件出现（但不限于）下列情况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 1) 投标人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或投标保证金金额不足的；
- 2)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3)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填写投标内容及签名盖章的；
- 4) 投标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5) 投标报价明显过低，可能低于其成本，而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说明的；
- 6)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的；
- 7) 评审委员会认为投标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三）详细评审

详细评审是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进行技术、商务和价格的评审。

1、 价格评审

（1）价格得分计算公式

评标基准值=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有效投标单位中价格扣除后报价的最小值。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价格扣除后的投标报价）*100*报价分值权重；评标基准价等于有效投标单位中价格扣除后报价的最小值。

注：有效投标人是指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并通过实质性审核未被废标的所有投标人。报价分取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相关规定，本项目为非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大中型企业均可参加。中小企业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投标人同时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3）扣除后的价格仅用来计算价格得分，中标金额以原投标报价为准。

（4）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5）价格评审应充分考虑《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阐明的可能存在明显低于成本价报价的情况，导致对采购人采购目的难以实现的风险。

2、 商务评审

评审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供的产品质量保证及服务内容、投标人的资格、信誉和业绩合同等情况进行比较和评价。

(1) 根据“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的规定，本项目鼓励投标人提供节能产品。

(2)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须提供节能标志认证证书。

3、 技术评审

评审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技术资料，对投标货物的技术指标、技术参数、使用功能和产品选用的主要部件质量及其在使用过程中的可靠性、稳定性、操作和维护性能等，逐项分别进行比较和评价。

注：商务评标因素和技术评标因素的分值取小数点后 2 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4、 编写评审报告

评审报告是评审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1)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 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和评审委员会成员名单；
-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 (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5) 评审结果和中标候选人排序表；
- (6) 评审委员会的授标建议。

5、 废 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在三亚市政务中心公共资源交易网上公告，并公告

废标的理由。

6、定标

6.1. 定标原则：评审委员会依据评审结论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供应商。采购人根据评审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6.2. 定标程序

6.2.1 评审委员会将评审情况写出书面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按照综合得分高低标明排列顺序。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6.2.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

6.2.3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2 个工作日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

6.2.4 根据采购人确定的中标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海南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6.2.5 招标采购单位不解释中标或落标原因，不退回投标文件和其他投标资料。

6.2.6 中标人放弃中标或因故不能履行合同的，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条规定处理。

7、评审委员承担以下义务：

7.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7.2 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要求对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和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价格、技术、服务等方面严格进行评判，提供科学合理、公平公正的评审意见，参与起草评审报告，并签字确认。

7.3 保守秘密。不得透露采购文件咨询情况，不得泄露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知悉的商业秘密，不得向供应商透露评审情况。

7.4 发现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不正当竞争或恶意串通等违规行为，及时向政府采购评审工作的组织者或财政部门报告并加以制止。

发现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干预评审、发表倾向性和歧视性言论、受贿或者接受供应商的其他好处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

7.5 解答有关方面对政府采购评审工作中有关问题的询问，配合采购人或者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质疑，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等事宜。

7.6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8、 评审委员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8.1 应邀按时参加评审和咨询活动。遇特殊情况不能出席或途中遇阻不能按时参加评审或咨询的，应及时告知财政部门或者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私自转托他人。

8.2 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财政部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有利害关系是指三年内曾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处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配偶或直系亲属在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中任职或担任顾问，与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发生过法律纠纷，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情况。

8.3 评审或咨询过程中关闭通讯设备，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现场工作人员陪同下联系。

8.4 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以任何明示或暗示的方式要求参加该采购项目的供应商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为借口，表达与其原投标文件原意不同的新意见；不得以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8.5 有关部门规定的其他评审工作纪律。

第五章 合同文本

(建亚法核 2024. 1. 25)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过渡期运维管养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三亚环境水质净化有限公司

乙方：

就甲方委托乙方进行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过渡期运维管养服务项目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过渡期运维管养服务，甲乙双方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三亚市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过渡期运维管养项目（项目编号： ）的《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以资遵守。

第一条 基本信息

- 1、项目名称：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过渡期运维管养服务
- 2、项目地址：海棠区、吉阳区、天涯区、崖州区、育才生态区

第二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 甲方应根据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运维管养费用，甲方如发现乙方履行合同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责成乙方限期纠正；

(2) 负责协调相关政府部门为本项目运营维护提供必要条件与其他支持，包括但不限于水、电、气和道路等配套设施。

(3) 负责办理有关政府部门要求的各种与本项目有关的行政审

批，并保持行政审批有效。

(4) 甲方本着尊重社会公众的知情权，鼓励公众参与监督的原则，有权及时将乙方的运营管理质量的检查、监测、评估结果及存在问题的整改情况以适当的方式向社会公布；受理公众对乙方的投诉，并进行核实和处理。

(5) 甲方应向乙方移交项目工程的工程设计等资料，用于交接、运营、存档。技术文件资料包括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所有为其运营和维护所需的技术性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截止项目设施转让日现有的设计等技术文件和技术档案，设备的制造厂商提供的合格证书、质量保证书、设计图纸、安装使用及维护手册等文件和资料，以及项目设施的有关资料 and 文件。

(6) 甲方原则上不干预乙方的正常经营，但双方另有约定或甲方认为有必要的情况除外。

2、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根据合同约定，乙方应在合同期内按照本合同约定收取费用、承担责任和风险。

(2) 接受政府部门的行业监管，维护社会公共利益，履行对社会公益性事业应尽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和处理有关运营业务的投诉。

(3) 乙方在委托运营期内享有经营权，并合法拥有运营本项目的一切收益权。

(4) 在委托运营期内，乙方应具备相关的专业技术以及相应的资金实力，确保项目的运营人员具备相应的专业资质、运营设备正常

运转，并保持相应的批文和资质的有效性。

(5) 在委托运营期内，乙方应对甲方、公共监督机构或政府部门参观、考察、监督检查项目设施应给予便利与配合，做好运营设施的巡查、检查、监督工作。

(6) 乙方在委托运营期间应保持运维管理资料和文件的完整，并及时更新，做好存档备份等相关工作。乙方在委托运营期满或委托运营权被提前终止时，将该等全部资料 and 文件完整地交还给甲方。

第三条 项目运维移交

- 1、签订本合同后，乙方全面接收污水处理设施运维工作
- 2、乙方应对委托运营设施的运行情况和状态负责。
- 3、乙方仅对委托运营的设施进行运维管理，若出现新增新建房屋、厕所、排水口、漏接住户的情况，不在本合同服务范围内的，甲方要求乙方接管，乙方不得拒绝，对于新增设施，双方可协商以确定运营费用及运营方式。

第四条 委托运营的内容及期限

1、委托运营的内容

委托运营设备设施及业务开展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农村生活污水收集主管网及管井；
- (2) 接户支管及尾水排放管；
- (3) 污水处理场站，包括集中式污水处理站、分散式污水处理站；
- (4) 人工湿地、化粪池；

(5) 污水收集管网配套的提升泵站；

(6)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的配套构建筑物、电气电路、通讯模块及设备等其他资产及设施。

(7) 运维单位在委托运营期间应建立运维管理台账，确保资料 and 文件的完整，并及时更新，做好存档备份等相关工作。乙方在委托运营期满或委托运营权被提前终止时，将该等全部运维资料 and 文件完整地交还给甲方。

2、委托运营服务期限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第五条 服务内容与标准

1、运营维护的基本要求

(1) 自签订委托运营合同后，乙方开始运营之日起至委托运营服务合同期满，乙方按合同约定收取运营费用，同时承担运营责任和风险，管理、运营和维护项目设施，并使项目设施处于良好的使用状态；

(2) 乙方建立“定期巡检和维护+应急事故维修+接诉即办”的运营管理模式；

(3) 乙方对项目设施进行管理、运营和维护的工作内容及质量标准应符合适用法律和国家行业规范、标准的相关规定，包括但不限于《海南省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方案》、《三亚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作实施方案》、《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DB48/483-2019) 等关于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运营维护相关的法律法

规、行业规范和管理办法。运营维护标准在委托运营期内相关法律法规、行业规范和管理办法有变化的，按变化后的标准执行，甲方不再承担超出乙方承诺运营标准的部分所产生的改造成本及运营成本。

(4) 乙方应建立健全过程制度管理体系，从制度体系上保障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营维护质量。

(5) 现状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的进水水质指标及要求：参照海南省地方标准《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8/483-2019）水污染物六项基本水质指标，结合设计进水水质指标及限值执行；

(6) 现状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移交工程的污水处理水质排放指标及要求：

参照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时的设计标准及海南省地方标准《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8/483-2019），本项目农村生活污水六项基本水质指标排放标准如下：委托运营期内进水水质超出设计进水水质 1.2 倍时（氨氮、总氮、总磷、PH 除外），乙方应依照污水处理的谨慎运营惯例继续运营并达标处理污水，甲方应免除乙方的相应责任；如因进水水质超出设计进水水质 1.2 倍时（氨氮、总氮、总磷、PH 除外），乙方按照谨慎运营惯例尽力处理后仍无法达标处理的，经甲方书面认可运营质量后，不视为乙方违约。

(7) 甲方依据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检测结果作为该季度总体农村污水设施付费的依据。

2、污泥处置要求

(1) 本项目不单独设置或配备污泥处置设备设施，运营所产生的污泥粪渣由乙方运送至合法合规的有资质的污泥处理企业进行终端无害化处理。相应的污泥运输、处置费用作为运营费用的有机组成部分，计入运营成本，甲方不再单独支付费用。甲方应对乙方落实污泥处置的场所或单位提供必要的协助与支持。

(2) 乙方应确保污泥去向能够合规合法，甲方应为污泥处置提供便利，并协调相关部门、企业为乙方提供必要的支持；乙方可委托具备资质的第三方单位按污泥处置规范做好污泥处置合同、污泥台账、污泥处置表、五联单等运营台账。

3、应急预案

(1) 乙方应制定并遵守紧急情况下（包括重大事故、突发社会公共事件、不可抗力事件等）的应急预案，乙方应采取各种应急措施进行补救，尽量减轻事故对公众的影响，尽快进行抢修抢险恢复运行。

(2) 在紧急情况下，甲方应协调相关政府部门给予乙方必要的支持与配合。

(3) 出现任何事故或突发情况时，乙方必须如实、及时、准确地向甲方和有关政府部门进行报告，属于乙方责任的，由乙方负责整改至符合甲方和相关政府部门的的要求为止。

(4) 甲方应协调相关政府部门加强对乙方应对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指导，监督乙方完善和落实各类应急预案。在发生危及或可能危及公共利益、公共安全等紧急情况且已超出乙方控制能力时，甲方可采取应急管制措施。

4、服务暂停

(1) 如果因不可抗力事件、第三方行为导致部分农村污水处理设施暂停服务的，乙方应立即启动相关预案，应尽其最大努力在发现或通知暂停服务后二十四（24）小时内恢复正常的运营服务。同时，视暂停服务情形立即通知甲方，解释暂停服务的原因以及恢复服务的相关措施。

(2) 如运营业务所必要的技改、变更等措施预期需要暂停服务超过四十八（48）小时的，乙方应当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同时，乙方应充分考虑甲方关于处理暂停服务的建议或意见，尽最大努力使得暂停服务的影响减到最小，如因乙方自身原因导致暂停服务的，由乙方自行承担该部分的责任。

5、设施大修和重置

(1) 运营期间，合同清单所列的运营设施及内容因其功能受损或丧失，且已经不能常态化修复，为确保设备设施正常运转以及工艺能够稳定有效，需对设备设施进行必要的维修或重置更换(技改)，运营期间设施大修和重置的流程要求。按照合格达标、规范运营的原则，由乙方提出建议方案，经甲方报请属地政府审批核准及相应的资金后再予执行，由属地政府负责落实资金并拨付。

(2) 设施大修和重置的标准及约定事项

1) 正常运营期间，乙方应根据实际情况提交大修和重置的计划和方案，经甲方报请属地政府审批核准后实施，大修和重置的费用由属地政府承担；

2) 如遇紧急大修和重置的事项，由乙方及时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报请属地政府审批核准同意后实施，相关费用由属地政府承担。若属于十分紧急且必须马上进场实施的情形，甲方、乙方、属地政府管理人员现场拟定方案后，乙方应立即组织进场整改，不得推诿、拒绝。

(3) 如涉及大修、重置等重大事项，乙方应按照相关规范和本项目实际运行情况，提前向甲方提出项目大修、重置计划和重置费用清单，乙方负责按照清单落实资金，实际维修时，乙方邀请甲方、属地政府政府委派管理人员见证，做好维修见证记录，实际多项维修费用达到 10 万元以上，乙方应向甲方发起书面付款申请，甲方负责审核并报请属地政府审批落实资金拨付。

6、非双方原因，委托运营的设施设备及内容遭第三方破坏，按照“谁破坏谁担责、谁修复并赔偿”的原则，由甲方报请属地政府向侵权人进行追偿，乙方应给予全面支持。

(1) 双方均负有确保运营的设备设施不受第三方破坏的责任：

(2) 双方应就此种情形建立工作机制，预备必要的资金及费用并落实到具体的负责人，保证一旦出现即可响应解决。

第六条 运营维护绩效考核

1、本项目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的绩效考核按季度进行组织，由甲方及相关部门负责考核。采取百分制，其中基础管理 30 分，运行管理 30 分，水质管理 30 分，社会绩效 10 分，加分项 5 分，年度运营绩效考核结果根据每季度的考核结果进行算数平均后确定。具体

考核评价以《三亚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绩效考核评分表》为准。

2、考核可根据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检查通报的结果作为考核依据，检查通报不合格的设施，应列入下一次必检工作内容。

3、运营费用根据运营绩效考核结果进行浮动调整，运营绩效考核结果与应支付的运营费用的关系为：

100分 \geq 运营绩效考核得分值 \geq 95分，支付比例为105%；

95分 $>$ 运营绩效考核得分值 \geq 85分，支付比例为100%；

85分 $>$ 运营绩效考核得分值 \geq 75分，支付比例为90%；

75分 $>$ 运营绩效考核得分值 \geq 65分，支付比例为80%；

65分 $>$ 运营绩效考核得分值 \geq 60分，支付比例为70%。

60分 $>$ 运营绩效考核得分值，则该年度的运营费用收取比例为50%。

4、三亚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绩效考核评分表

项目	项目内容	基本要求	标准分值	评分方法
基础管理 (30分)	制度管理	运营单位应建立工艺管理制度，设施巡视制、设备保养制、值班制、安全操作制等，编订工艺管理作业指导书以及进水严重超标或出现台风、高强度降雨、洪灾等情况下应急保障方案。	5	每缺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人员管理	运营单位应 1) 配备技术管理人员、运行操作工及维修人员； 2) 各岗位操作人员应经过专业培训，了解处理工艺，熟悉本岗位设施、设备的运行要求和技术指标； 3) 熟练掌握本岗位工作技能； 4) 遵守污水处理站的管理制度，严格执行操作规程。 5) 发生异常时，能指出产生原因，并采取相对应措施，确保污水处理设施和设备正常运行。	5	人员配备不符合要求每处扣1分；不执行管理制度、操作规程，每出现1次扣1分

	运行台帐	<p>运营单位应</p> <p>1)各岗位认真做好运行记录和统计报表；主要包括：设施设备及自控仪表(水量、仪表)等运行记录和台帐；主要工艺参数控制记录；值班记录；维修记录；各种能耗如水、电等记录；记录、报表按时填写、准确无误、字迹清晰，并妥善保管。</p> <p>2)按时限要求及时、准确、完整的向行业主管部门上报各种报表、报告和资料。</p>	20	台帐不及时填写，扣2分；报表有缺失，每发现一处扣1分；报表统计有误、不真实，每发现一处扣1分；报表上报不及时、数据不准确每项扣1分。运行台帐
运行管理 (30分)	定期巡检	运营单位无巡检记录不得分，记录运行管理人员和操作人员应按规定定期巡检(每周一次)构筑物、设备、仪表的运行情况，并做好记录，发现异常情况，应按照程序及时处理	15	无巡检记录不得分，记录不全面、不清晰每处扣1分，发生异常情况，未及时处理扣1分。
	设备完好	<p>运营单位应</p> <p>1) 污水处理各工艺段运转正常；</p> <p>2) 设备整洁，基础稳固，结构完整无缺件、润滑良好、计量仪表灵敏可靠、安全防护装置齐全有效、无明显锈蚀、无脱漆，设备稳定正常运行。</p> <p>3) 站区绿化符合设计要求。</p>	15	污水处理工艺段运转不正常，每发现一处扣分；污水处理设施和设备每出现一次故障扣1分；停运超过24小时每次扣2分。站区绿化不符合的，每发现一处扣1分
水质管理 (30分)	出水水质	水质中COD、氨氮等要求指标达到市级主管部门考核的要求。	20	现场检查水质化验报告，每发现一个超标项目扣1分。出水水质自检合格率应达到95%以上，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1分。
	污泥管理	<p>运营单位</p> <p>1)污泥中的污染物控制指标及污泥处理处置是否执行相关规定。</p> <p>2)出泥运行记录和统计报表，做到完整、规范。</p>	10	污泥处理处置未执行相关规定扣1分。出泥运行记录和统计报表，不完整或记录不规范每处扣1分。
社会绩效 10分	不被社会各类渠道(含电话、网络和政务系统等)有效投诉；不被各级机关通报批评；不被各类媒体负面曝光		10	被社会各类渠道(含电话、网络和政务系统等)有效投诉未能按期处理(一次扣1分)；被市、区级机关通报批评(通报一次扣2分)；被省级及省级以上机关通报批评(通报一次扣5分)；

加分项	各类视察、督导、检查、评比活动中，处理设施管理工作获得上级主管部门表扬、嘉奖，以及电视台、报纸正面报导。	5	获得省部级主管部门表扬、鼎奖的，省级报纸正面报导的，奖励2分。获得市厅级主管部门表扬、嘉奖的，奖励2分。省级考核未被扣分的，奖励1分，加满为止。
合计		105分	

第七条 运维服务费

1、合同运维服务金额

本合同1年运维管养费用总金额暂定为_____元，最终费用的计费依本合同第七条第2项计费结算为准。

2、运维管养费的计费方式

本项目运维管养费按季度结算。自签订合同后计算运营期。对于新增设施的运营期，甲、乙双方书面形式明确委托运营之日开始计算，正式进入运营期。每季度运维管养费以实际运维的工程量及乙方中标单价计取运维费用，运维期内的运维管养费组成及计量如下：

(1) A1 污水主管网（包括污水主管网、管井）：中标单价_____元/km/年 \div 4 \times 实际运维主管网总长度；

(2) A2 支管网（包括接户管、尾水排放管），中标单价_____元/km/年 \div 4 \times 实际运维支管网总长度；

(3) A3 污水处理站（包括一体化污水处理站、分散式移动污水处理站、人工湿地等），中标单价_____元/吨 \times 当期实际处理水量；

若任何一个污水处理站平均处理量低于该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

60%的，甲方同意按照设计处理能力的60%支付污水处理水量；若任何一个污水处理站未配置水量计量设备，无法实现水量计量的，按设施的设计水量的60%计算处理水量。

(4) A4 污水提升泵站，中标单价 元/吨×实际运维的提升泵设计总规模×当期天数；

(5) A5 化粪池，中标单价 元/座÷4×实际运维化粪池数量；

(6) 当季度运维管养费=A1+A2+A3+A4+A5。

3、运维管养费的支付

(1) 支付时间

1) 运维费按季度支付，每3个月为1季度。季度考核结束后，运维费用按季度考核结果进行计取、申请及支付。

2) 运维费用实际支付金额与污水处理设施的运营维护绩效考核结果挂钩；根据每季度绩效考核结果进行调整，并在后续的费用支付周期内同步给予扣除或奖励。

3) 甲方应在签订合同后按年度预算运维费用总额的30%向乙方预付作为运维启动资金；该笔启动资金在运营期第一个季度申请运维费全部扣回，若启动资金多于运营期第一个季度的运维费，则顺延到下个季度申请的运维费内扣除。

(2) 支付流程

1) 乙方应在每运维季度季度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上季度的运维服务费用付款申请；

2) 甲方应在收到乙方付款申请后及时完成审核，在付款申请审核无误且乙方提交符合甲方要求的合法有效、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在甲方向属地政府落实资金并申请到账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指定的收款账号支付相关款项。

3) 第一笔运维启动资金费用应在签订合同且乙方提交符合甲方要求的合法有效、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在甲方向属地政府落实资金后并申请到账后，15 个工作日内完成支付；该笔启动资金在运营期第一个季度申请运维费全部扣回，若启动资金多于运营期第一个季度的运维费，则顺延到下个季度申请的运维费内扣除。

4) 乙方指定收款账号

户 名：

账 号：

开户行：

4、免责条款

(1) 乙方接收运营期间，若甲方要求乙方接收非本合同约定设施的，乙方不得拒绝，新增的设施以甲乙双方书面形式确认为准。

(2) 签订合同后，乙方应履行全面运营责任，全面核查合同清单中的设施内容，期间发现的一些重大质量、工艺缺陷等问题，经甲方、属地政府书面确认后可予免责，运营费用按甲方书面确认的实际产生的费用支付。

(3) 台风、洪水、山体滑坡、地震、战争、政府命令、社会动荡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运营考核不达标，对乙方应予以免责并足额确认

和支付相应的运营费用。

第八条 委托运营期限届满的移交

1、合同范围及内容

运维管养服务结束后 3 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或其指定机构无偿完好移交以下内容：

(1) 甲方向乙方移交的所有文件、乙方管理和运营维护项目设施所必需的技术文件和技术诀窍，以使其能够直接或经由其指定机构继续管理和运营维护项目设施；

(2) 为委托运营设施的使用权所需的文件；

(3) 所有现状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移交工程设施清单，清单内容、现状须经双方书面盖章确认一致；

2、风险转移

除损失或损坏是由甲方的违约所致外，乙方应承担运维管养服务期间的一切风险。运营设施如非乙方原因造成损毁，则相应的损毁设施及内容应自行剥离，自各方确认的设施损毁之日起，不再计取相应的运营费用。

第九条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

(1) 在生效日时不能合理预见的；

(2) 声称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对该事件及其后果不能避免和不能克服。

2、不可抗力事件应包括下列事件：自然灾害、瘟疫、战争、大

规模罢工、政府政策调整、重大法律变更等。

3、如果一方证明其未履行义务是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则该方可免除部分或全部责任。

第十条 提前终止

甲方认为乙方存在违约行为或乙方的运营管养服务标准无法达到甲方要求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第十一条 违约赔偿

1、任何一方违约而使另一方遭受的任何损失（含律师费、诉讼费、诉讼保全费、差旅费、公证费、鉴定费等）支出和费用的赔偿，由违约方负责足额赔偿。

2、污水处理设施出水水质不达标情况的处理

(1) 乙方运营服务费按照绩效考核结果进行调整，由于进水水质超设计值 1.2 倍（氨氮、总氮、总磷、PH 除外）造成的出水水质不达标的情形，乙方不承担出水水质不达标的违约责任。

(2) 污水处理量超设计值 1.2 倍造成的出水水质不达标的情形，乙方不承担出水水质不达标的违约责任。

3、“若乙方不履行运维管养工作、运维管养工作不合格，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 5000 元的违约金。发生三次以上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暂定总额 3%的违约金。”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双方对因本合同产生任何争议，应首选通过协商方式友好解决，

协商解决不成，任一方即可向项目所在地三亚市城郊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诉讼期间，各方应继续履行合同无争议部分条款。

第十三条 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 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甲方 份，乙方 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份，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以下无正文)

农村生活污水设施过渡期运维管养服务项目—2024-04-03 17:18:38.454—fb798ba041c44b1a51ce3fc17
35510—7.6.1005.284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农村生活污水设施过渡期运维管养服务项目—2024-04-03 17:18:38.454—fb798ba0474e44b1a51ce3fc717
35510—7.6.1005.284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要求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标文件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初步评审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 (第__页)
1			
2			
3			
.....			

农村生活污水设施过渡期运维管养服务项目—2024-04-03 17:18:38.454—fb798ba0474e44b1a51ce3fc717
35510—7.6.1005.284

综合评分表各项页码索引表

序号	评审项	响应情况	材料所在页码 (第__页)
1			
2			
3			
.....			

农村生活污水设施过渡期运维管养服务项目—2024-04-03 17:18:38.454—fb798ba0474e44b1a51ce3fc717
35510—7.6.1005.284

1、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编号：_____

包号：_____

列名称	列内容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报价（小写）	
投标报价（大写）	
服务期	

交货地点：用户指定地点

投标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注：① 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投标总金额包括本招标书中要求的所有货物和服务的费用，包含运输、保险、税收等相关费用，招标方不再进行二次投入，请投标方注意

② 本项目投标总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将视为无效投标。

1.1 分项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序号	行政区	处理设施 规模 (m ³ /d)	主管网 (km)	支管网 (km)	泵站规模 (m ³ /d)	化粪池 (座)	备注
1	海棠区	1234	16.18	28.11	225	899	
2	吉阳区	300	26.47	27.69	900	572	
3	天涯区	1110	16.31	33.65	1380	838	
4	崖州区	1164.5	24.13	22.96	180	99	
5	育才生态区	675	29.52	40.56	185	365	
总量		4483.5	112.61	152.97	2870	2773	
单价							
小计(元)							
合计(元)							
<p>最高限额单价说明：过渡期间委托运营费标准用参照 EPCO 项目运营费用计取， 污水主管网（包括污水主管网、管井）按照单价 15000 元/公里/年进行计价核算； 支管网（包括接户管、尾水排放管）按照单价 5000 元/公里/年进行计价核算； 污水处理站按照设计处理规模*1.68 元/吨进行计价核算； 污水提升泵站按照设计处理规模计*0.84 元/吨进行计价核算； 化粪池按照 100 元/个/年的标准进行计价核算。</p>							

投标单位：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①投标人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②“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报价合计相等。

农村生活污水设施过渡期运维管养服务项目—2024-04-03 17:18:38.454—fb798ba0474e44b1a51ce3fc717
35510—7.6.1005.284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单位名称：

地 址：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职务：

身份证号码：_____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__年__月__日

4、法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系（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姓名）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代理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的招标活动。代理人在开评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处理与本招标活动有关的除质疑（须另附书面形式的质疑函及符合94号令第八条要求的授权委托书）之外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在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委托书的撤销而失效。除非有撤销授权委托的书面通知，本授权委托书自投标开始至评审结束完毕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法人亲自参加本次招投标活动及开标会议的，可不提供此授权委托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

身份证正面	身份证背面
-------	-------

5、联合投标协议书（不接受联合体）

无

农村生活污水设施过渡期运维管养服务项目—2024-04-03 17:18:38.454—fb798ba0474e44b1a51ce3fc717
35510—7.6.1005.284

6、投标人诚信承诺书

(采购人)：

我方就本次投标活动向贵方郑重承诺：

一、我们已经充分理解了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招标要求、中标条件和合同条款，没有任何异议。

二、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我们在投标文件中提交的所有商务文件和资格证明文件都是真实有效的；我们做出的所有技术响应都是真实可信、可以实现、并经得起验收检验的。我们保证所有的投标响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不发生变更。

四、我们的投标报价包含了履行合同所需的全部费用。不论何种原因造成的报价漏项损失，我方全部承担，不会提出任何增加费用的要求。

五、我们知道，如果中标后放弃中标，不论原因何在，都是不诚信投标的行为，都会给采购项目造成损失。如果采购人将本合同授予我们，我们将承担所有的潜在合同风险，绝不以任何理由弃标。

六、我们知道，中标后拒签或故意拖延签署合同、拒绝履行或故意拖延履行合同，不论原因何在，都是不诚信履约的行为。如果采购人将本合同授予我们，我们将如约在规定的期限内签署合同，在规定的期限内履行合同。

七、我们声明：我方在溯往三年内的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中标后放弃中标、拒签或故意拖延签署合同、拒绝履行或故意拖延履行合同的不诚信行为。

八、我方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同时参与本项目响应的情况。

九、我方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与本项目响应的情况。

十、我司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存在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利益关系。

十一、我司不属于下述情况：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采购活动。

十二、我司参加本项目投标非联合体形式。

十三、我司响应投标文件有效期为90日历天；

十四、我司完全响应本次招标中关于服务期/工期要求及相应规定。

十五、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十六、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和宴请等；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十七、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以上承诺，能够经受来自任何方面的审查和监督。如有虚假或背离，我方愿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不利后果，无条件接受采购人的处置和政府采购监管单位的处罚。

投标人：（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7、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附后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注册工程师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注：请按公司实际情况填写。

8、相关证明材料

1、（1）供应商为法人，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书或批准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2）供应商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3）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4）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提供资格承诺函或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 2023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财务报表（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非盈利性单位可不提供）、现金流量表）并加盖公章；

3、提供资格承诺函或 2023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社会保障缴费记录复印件及 2023 年至今任意 1 个月的纳税记录复印件加盖公章（零纳税须提供税务部门盖章的纳税申报表）；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加盖公章）；

5、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没有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需提供承诺书并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于现场登录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且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加盖公章）；

7、提供“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8、提供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9、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资格证明文件）。

附件 8-1

(1) 供应商为法人，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书或批准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2) 供应商为非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3) 供应商为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4)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请按以上类别提供相应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农村生活污水设施过渡期运维管养服务项目—2024-04-03 17:18:38.454—fb798ba0474e44b1a51ce3fc717
35510—7.6.1005.284

附件 8-2/8-3:

资格承诺函

致：____（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____

我单位参与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 1.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 2.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证明材料。
- 3.我单位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 4.如违反上述承诺，同意将相关失信行为纳入三亚市信用信息共享平台。
- 5.同意此承诺书在“信用中国（三亚）”网站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若我单位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说明：1.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的，应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2.供应商可删减 1-3 承诺事项，如删去承诺第 1 项的，则应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财务状况报告。

附件 8-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致：（采购人）

我单位参与你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现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有虚假承诺，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农村生活污水设施过渡期运维管养服务项目—2024-04-03
35510—7.6.1005.284
18:38.454—fb798ba0474e44b1a51e3fc717

附件 8-5:

信用查询承诺书

我公司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没有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没有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名单。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

1、信用记录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2、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

备注：开标现场查询不符合要求的将导致废标，请供应商参考信用查询示范截图（查询示范附后）。

现场查询示范：

查询示范 1：失信被执行人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司法为民 司法便民——

失信被执行人将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受到信用惩戒!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鲍印富	1308221982****6218
郑树	
钟来平	
雍先全	
张鹏飞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海南赛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60000MA5TJAMA51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MFKF

验证码正确!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60000MA5TJAMA51 海南赛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相关的结果。

查询示范 2：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海南赛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查询示范 3：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登录 注册 通知公告 网站声明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搜索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诚信文化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网站导航

您所在的位置：首页 > 信用服务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财政部唯一指定政府采购信息网络发布媒体 国家级政府采购专业网站
服务热线：400-810-1996



中国政府网

中国政府购买服务信息平台

www.ccgp.gov.cn

首页
政采法规
购买服务
监督检查
信息公告
国际专栏
PPP频道

当前位置：首页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GP.GOV.CN

企业名称：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至

查找
重置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p>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p> <p style="font-size: x-small;">本次查询的企业：海南赛尚招标代理有限公司</p> <p style="font-size: x-small;">本次查询的时间：2022年07月28日 15时28分</p>									

提示：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2 信用中国 京ICP备05000888号

其他要求查询的内容类似上述示范 1、示范 2、示范 3

附件 8-7:

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承诺主体名称: (供应商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管理部门: 三亚环境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名称: 农村生活污水设施过渡期运维管养服务项目

为维护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的信用环境,共同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完善,树立企业诚信守法形象,本企业对本次采购活动郑重承诺如下:

(一)对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准确性和有效性负责;

(二)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开展采购活动,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三)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自觉做到自我约束、自我管理,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严格遵守信用信息公示相关规定;

(八)同意将承诺内容在“信用三亚”网站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九)如违反承诺,将依法依规承担相应责任,并自愿接受部门联合惩戒,纳入行业失信重点关注名单,由财政部门负责管理;

(十)本承诺书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承诺单位(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

《信用承诺书》按照信用承诺内容进行承诺,一式两份加盖公章,单独携带一份(三亚市财政局存一份,且开标现场需要审查),一份放置电子投标文件中。

附件 8-9:

承诺函

致：（采购人）

我单位郑重承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9、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业主名称	完成情况	合同金额	签订日期	联系方式	备注

注：

1. 业绩表中所列项目业绩应提供相关业绩合同证明材料复印件，业绩表中应写明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2. 表格长度和内容可根据需要自行调整，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和自身状况进行填写；
3. 投标人须提供类似项目业绩，并附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0、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供应商：(填写名称并盖章)

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农村生活污水设施过渡期运维管养服务项目—2024-04-03 17:18:38.454—fb798ba0474e44b1a51ce3fc717
35510—7.6.1005.284

11、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包号）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标的名称）____，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¹，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标的名称）____，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¹，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隐瞒真实情况，提供虚假资料的”情形，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3、文件中明确的所属的行业划分已确定，不得随意修改，否则不享受价格优惠扣除。

4、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1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

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代理机构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3、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如提供，需明确“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并加盖公章。

1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享受政策优惠的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

- 1、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 2、供应商为非监狱企业的，可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如提供，需明确“非监狱企业”并加盖公章。

14、商务标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	招标文件中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	证明材料
1					
2					
3					
				

注：1、此表为样表，行数可自行添加，但格式不变。

2、根据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分别注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3、对招标文件无偏离，视为对未列入本表的条款全部接受，注明“完全响应”。

为方便评标委员会和采购人了解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应尽可能填写本项目商务条款相关内容。填写的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第三章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根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定义，商务要求是指“取得采购标的的时间、地点、财务、服务要求，包括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包装和运输，售后服务，保险等”，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第三章采购需求的实际内容自行填写。】和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的实质性要求（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实质性要求有相应的标注）。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和自身状况进行填写。

4、若投标人未根据自身实际状况填写负偏离内容或者完全偏离内容或者其他内容，视为未列入本表格的内容都完全响应。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15、技术标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条款	招标文件中技术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
1				
2				
3				
			

注： 1、此表为样表，行数可自行添加，但格式不变。

2、根据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分别注明“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

3、对招标文件无偏离，视为对未列入本表的条款全部接受，注明“完全响应”。

4、为方便评标委员会和采购人了解投标人的实际情况，应尽可能填写本项目技术条款相关内容。填写的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第三章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根据《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定义，技术要求是指“对采购标的的功能和质量要求，包括性能、材料、结构、外观、安全，或者服务内容和标准等”】。表格长度和内容可根据需要自行调整，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和自身状况进行填写。

5、若投标人未根据自身实际状况填写负偏离内容或者完全偏离内容或者其他内容，视为未列入本表格的内容都完全响应。

投标人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16、技术方案

项目

服务方案

农村生活污水设施过渡期运维管养服务项目—2024-04-03 17:18:38.454—F425ba0474e44b1a51ce3fc717
35510—7.6.1005.284

投标单位：_____（盖章）

日期：_____

(技术服务方案内容、格式自定)

农村生活污水设施过渡期运维管养服务项目—2024-04-03 17:18:38.454—fb798ba0474e44b1a51ce3fc717
35510—7.6.1005.284

17、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

- (一) 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
- (二)

农村生活污水设施过渡期运维管养服务项目—2024-04-03 17:18:38.454—fb798ba0474e44b1a51ce3fc717
35510—7.6.1005.284